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贯彻执行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指导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民族教育、特殊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等；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指导、协调各行业的教育工作。

(三) 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落实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 负责教育教学改革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指导开展教育科学的研究和教学研究；组织实施教育综合改革。

(五) 按管理权限负责区属各类学校的开办、撤销、合并及其专业设置的审批或审核；统筹协调和指导社会力量办学。

(六)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投资的政策和管理办法；统筹安排全区教育费附加、教育专项经费；会同有关部门审核、监督各校教育事业经费的管理使用；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七) 负责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区属各类学校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指导学校思想品德、体育、卫生、艺术教育 工作和国防教育工作。

(八)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中等教育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按权限管理学历教育及其考试工作。

(九) 指导各类学校教学设施、仪器、图书资料的配备；推进学校后勤社会化改革工作；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以及统计信息的管理与服务；组织开展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全区教育信息化工作。

(十) 负责区属学校的稳定和安全保卫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处理突发事件。

(十一) 负责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督查、评估验收中等及中等 以下教育工作和扫除文盲工作，负责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 监测工作。

(十二) 负责语言文字和推广普通话工作。

三定方案核定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办公室、基础教育科、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规划与资金管理科、人事科和教育督导室。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2022 年全区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全国教育工作会议要求，以建设高质量教育发展体系为主线，坚持跳出教育看教育、立足全局看教育、放眼长远看教育，准确识变、主动求变、积极应变，着力转变观念、守正创新、攻坚克难、守住底线，抓住重大机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西安市临潼区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各项目标任务，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加快教育强区建设步伐，开创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优化城乡学校布局，2022 年秋季开学建成并投用新建、改扩建学校 12 所，新增学位 6780 个。公办园及在园幼儿占比保持在 50%以上，全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深入实施“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第二批培育“新优质学校”15 所。落实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要求。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积极创建省级特色示范高中和省级示范高中，加快新建普通高中创建工作。持续推进普通高中重点学科建设和精品课程创设。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增强职

业教育适应性，推进落实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和教学工作“双达标”。支持和指导市级重点专业培育和市级示范中职学校创建。建设好1个市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中职学校与高校开展“3+2”联合办学。持续建设“15分钟社区教育服务圈”。持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精力负担。落实学校作业管理细则，确保学校作业总量统筹、作业时间控制、作业公示制度等符合要求。巩固全区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成果，深入推行课后服务“5+2”模式，加大地方课程、校本课程、社团课程开发力度。完善校外培训监管机制，严查严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违规办学行为。推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改革，区域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控制在5%以内。持续做好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校名规范后续工作。深入实施“三名+”工程，新组建市级“名校+”2个。聚焦队伍建设，夯实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校园长教师综合素养。聚焦立德树人，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突出德育实效，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美育教育工作、劳动教育、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学校卫生保健和食品安全工作，坚决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教育局本级（机关）预算和 79 个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80 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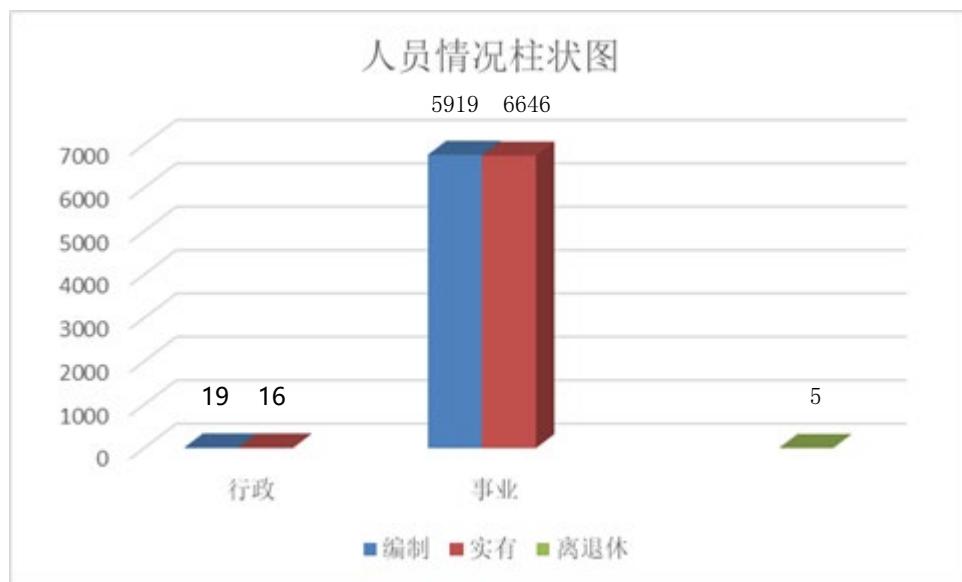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2	西安市临潼区教师进修学校	
3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小学	
4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中学	
5	西安市临潼区幼儿园	
6	西安市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	
7	西安市临潼区教学研究室	
8	西安市临潼区陕缝学校	
9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中学	
10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	
11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学	
12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小学	
13	西安市临潼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14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学	
15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小学	
16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学	
17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中学	
18	西安市临潼区学校卫生保健所	
19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考试中心	
20	西安市临潼区成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1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学	
22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机筑小学	
23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学	
24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初级中学	
25	西安广播电视台临潼分校	
26	西安市临潼区化工院中学	
27	西安市临潼区实验小学	
28	西安市临潼区东关幼儿园	
29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中心小学	
30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初级中学	
31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中心小学	
32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初级中学	

33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初级中学
34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中心小学
35	西安市临潼区纸李初级中学
36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初级中学
37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中心小学
38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39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心小学
40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初级中学
41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中心小学
42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初级中学
43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中心小学
44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初级中学
45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中心小学
46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初级中学
47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心小学
48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初级中学
49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中心小学
50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初级中学
51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中心小学
52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初级中学
53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心小学
54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初级中学
55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中心小学
56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初级中学
57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心小学
58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初级中学
59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中心小学
60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初级中学
61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中心小学
62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初级中学
63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中心小学
64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初级中学
65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66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初级中学
67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中心小学
68	西安市临潼区小金中心小学
69	西安市临潼区穆寨中心小学
70	西安市临潼区东岳中心小学
71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初级中学
72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中心小学
73	西安市临潼区仁宗中心小学
74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中心小学
75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新家园学校

76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幼儿园	
77	西安市临潼区西铁幼儿园	
78	西安市临潼区康复路小学	
79	西安市临潼区砖房小学	
80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小学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9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5919 人；实有人员 6662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664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

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8727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054.22 万元、事业收入 1219.18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747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幼儿教师、教育建设项目及事业收入增加；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8727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6054.22 万元、事业收入支出 1219.18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747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幼儿教师工资支出增加、教育建设项目及事业收入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86054.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054.22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6248.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幼儿教师增加、教育建设项目增加；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86054.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6054.22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6248.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幼儿教师工资、教育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6054.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6248.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幼儿教师工

资、教育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054.22 万元，按照功能科目分类情况如下图（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22 年支出（万元）	较上年增长（万元）	增减原因
1	2050101	行政运行	256.61	-25.67	人员减少
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06.05	128.56	经费支出增加
3	2050201	学前教育	3457.74	1589.53	临聘幼儿教师增加
4	2050202	小学教育	25924.09	409.04	学生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5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85.70	41.88	学生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6	2050204	高中教育	10035.98	159.57	学生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15.51	29.02	教育项目增加
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756.90	-22.22	职业教育人员支出减少
9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40.00	140.00	职业教育项目支出增加
1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216.29	16.04	经费支出增加
11	2050404	成人广播影视教育	255.27	-3.84	经费支出减少
12	2050501	广播影视学校	0.00	-21.10	本年支出减少
13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38.66	-12.07	经费支出减少
14	2050801	教师进修	396.09	-36.68	经费支出减少
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42.00	-600.00	教育费附加用于教育支出减少
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66	1.70	离休费标准增加
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2.82	244.11	人员增加，工资调整
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1.41	121.80	人员增加，工资调整
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5	54.55	工伤单列纳入预算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4	5.26	人员增加，工资调整
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7.26	1676.25	医疗保险调整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7.19	2353.24	住房公积金调整纳入预算
总计			86054.22	6248.97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054.22 万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编码）	2022年支出（万元）	较上年增长（万元）	增减原因
1	工资福利支出（301）	73384.08	5153.67	人员增加，支出增大
2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7284.32	812.86	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	2943.82	890.44	学生营养餐支出增加
4	资本性支出（310）	2442.00	-608.00	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合计		86054.22	6248.97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054.22 万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编码）	2022年支出（万元）	较上年增长（万元）	增减原因
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	326.09	-6.31	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增加
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	941.47	49.77	经费支出增加
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	2442.00	-608.00	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4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	79400.84	5923.07	学校经费支出增加，临聘幼儿教师增加
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	2943.82	890.44	学生营养餐支出增加
合计		86054.22	6248.97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2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2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2022 年会议费预算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缩减会议支出。

2022 年培训费预算 3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 万元（44.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市级以上加大对教师专业知识能力的培训力度，区级财政投入减少。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31.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1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78.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4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6054.22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58.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 2021 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3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14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872733953.05	一、部门预算	872733953.05	一、部门预算	872733953.05	一、部门预算	872733953.05
1、财政拨款	860542173.0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737998043.6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60933.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0542173.05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33840826.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472.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481.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442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8736.6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658460639.45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05830131.7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4735909.45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7000.00
3、事业收入	1219178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1219178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64322.6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86477.7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059431.75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38168.35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38737071.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00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00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45900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5497192.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预备费					
		25、其他支出					
		26、转移性支出					
		27、债务还本支出					
		28、债务付息支出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2733953.05	本年支出合计	872733953.05	本年支出合计	872733953.05	本年支出合计	872733953.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872733953.05	支出总计	872733953.05	支出总计	872733953.05	支出总计	872733953.05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872,733,953.05	860,542,173.05				12,191,780.00					
23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872,733,953.05	860,542,173.05				12,191,780.00					
23100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本级	43,374,058.00	43,374,058.00									
231002	西安市临潼区教师进修学校	5,076,484.00	5,076,484.00									
231003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小学	14,174,987.00	14,174,987.00									
231004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中学	19,527,112.00	19,239,112.00				288,000.00					
231005	西安市临潼区幼儿园	8,574,521.00	7,989,521.00				585,000.00					
231006	西安市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	5,686,763.00	5,686,763.00									
231007	西安市临潼区教学研究室	4,450,982.00	4,450,982.00									
231008	西安市临潼区陕缝学校	4,120,815.00	4,099,815.00				21,000.00					
231009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中学	16,506,104.00	16,086,104.00				420,000.00					
231010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	35,207,533.60	34,423,533.60				784,000.00					
231011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学	8,544,253.00	8,144,253.00				400,000.00					
231012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小学	16,853,422.00	16,853,422.00									
231013	西安市临潼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1,346,365.00	1,346,365.00									
231014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学	2,175,472.00	2,175,472.00									
231015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小学	18,754,321.00	18,754,321.00									
231016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学	14,610,853.00	13,623,853.00				987,000.00					

231045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中心小学	12,747,739.00	12,699,139.00				48,600.00						
231046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初级中学	9,477,983.00	9,477,983.00										
231047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中心小学	15,203,044.20	15,132,294.20				70,750.00						
231048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初级中学	12,916,905.00	12,916,905.00										
231049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心小学	13,679,251.00	13,557,751.00				121,500.00						
231050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初级中学	10,792,881.00	10,792,881.00										
231051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中心小学	12,744,452.00	12,586,952.00				157,500.00						
231053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初级中学	8,274,230.50	8,274,230.50										
231054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中心小学	11,993,450.00	11,840,950.00				152,500.00						
231055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初级中学	6,780,700.00	6,780,700.00										
231056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心小学	12,054,223.00	11,928,223.00				126,000.00						
231057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初级中学	7,533,011.00	7,533,011.00										
231058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中心小学	13,242,850.30	13,086,850.30				156,000.00						
231059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初级中学	7,668,681.00	7,668,681.00										
231060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心小学	13,438,226.50	13,357,226.50				81,000.00						
231061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初级中学	9,178,781.00	9,178,781.00										
231062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中心小学	14,622,957.00	14,502,957.00				120,000.00						
231063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初级中学	9,292,964.00	9,292,964.00										
231064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中心小学	12,117,911.00	12,117,911.00										
231065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初级中学	9,740,006.00	9,740,006.00										
231066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中心小学	16,048,334.00	15,802,334.00				246,000.00						
231067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初级中学	8,912,492.00	8,912,492.00										
231068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11,478,154.80	11,367,274.80				110,880.00						
231069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初级中学	11,309,806.00	11,309,806.00										
231070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中心小学	18,200,482.00	18,048,592.00				151,890.00						
231073	西安市临潼区小金中心小学	5,642,265.50	5,617,765.50				24,500.00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872,733,953.05	860,542,173.05			12,191,780.00				
23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872,733,953.05	860,542,173.05			12,191,780.00				
23100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本级	43,374,058.00	43,374,058.00							
231002	西安市临潼区教师进修学校	5,076,484.00	5,076,484.00							
231003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小学	14,174,987.00	14,174,987.00							
231004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中学	19,527,112.00	19,239,112.00			288,000.00				
231005	西安市临潼区幼儿园	8,574,521.00	7,989,521.00			585,000.00				
231006	西安市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	5,686,763.00	5,686,763.00							
231007	西安市临潼区教学研究室	4,450,982.00	4,450,982.00							
231008	西安市临潼区陕缝学校	4,120,815.00	4,099,815.00			21,000.00				
231009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中学	16,506,104.00	16,086,104.00			420,000.00				
231010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	35,207,533.60	34,423,533.60			784,000.00				
231011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学	8,544,253.00	8,144,253.00			400,000.00				
231012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小学	16,853,422.00	16,853,422.00							
231013	西安市临潼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1,346,365.00	1,346,365.00							
231014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学	2,175,472.00	2,175,472.00							

231015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小学	18,754,321.00	18,754,321.00							
231016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学	14,610,853.00	13,623,853.00			987,000.00				
231017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中学	32,285,518.00	31,512,718.00			772,800.00				
231018	西安市临潼区学校卫生保健所	2,753,165.00	1,273,165.00			1,480,000.00				
231019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考试中心	2,055,595.00	2,055,595.00							
231020	西安市临潼区成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814,779.00	2,814,779.00							
231022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学	15,798,419.00	15,448,419.00			350,000.00				
231023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机筑小学	2,888,370.00	2,888,370.00							
231024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学	21,007,538.00	20,657,538.00			350,000.00				
231025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初级中学	22,215,131.50	22,215,131.50							
231026	西安广播电视台临潼分校	7,990,559.00	4,993,159.00			2,997,400.00				
231027	西安市临潼区化工院中学	12,362,395.00	12,362,395.00							
231028	西安市临潼区实验小学	9,725,957.80	9,725,957.80							
231029	西安市临潼区东关幼儿园	2,751,444.00	2,539,344.00			212,100.00				
231030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中心小学	8,705,230.50	8,705,230.50							
231031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初级中学	17,336,394.00	17,336,394.00							
231032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中心小学	12,422,631.50	12,296,631.50			126,000.00				
231033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初级中学	16,021,850.00	16,021,850.00							
231035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初级中学	13,604,692.00	13,604,692.00							
231036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中心小学	21,939,824.00	21,747,224.00			192,600.00				
231037	西安市临潼区纸李初级中学	6,890,408.00	6,890,408.00							
231038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初级中学	10,816,170.00	10,816,170.00							
231039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中心小学	17,017,208.00	16,971,438.00			45,770.00				
231040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357,728.50	357,728.50							

231041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心小学	1,812,863.00	1,740,863.00			72,000.00					
231042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初级中学	9,704,568.00	9,704,568.00								
231043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中心小学	15,049,956.60	15,007,956.60			42,000.00					
231044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初级中学	10,168,657.00	10,168,657.00								
231045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中心小学	12,747,739.00	12,699,139.00			48,600.00					
231046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初级中学	9,477,983.00	9,477,983.00								
231047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中心小学	15,203,044.20	15,132,294.20			70,750.00					
231048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初级中学	12,916,905.00	12,916,905.00								
231049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心小学	13,679,251.00	13,557,751.00			121,500.00					
231050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初级中学	10,792,881.00	10,792,881.00								
231051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中心小学	12,744,452.00	12,586,952.00			157,500.00					
231053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初级中学	8,274,230.50	8,274,230.50								
231054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中心小学	11,993,450.00	11,840,950.00			152,500.00					
231055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初级中学	6,780,700.00	6,780,700.00								
231056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心小学	12,054,223.00	11,928,223.00			126,000.00					
231057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初级中学	7,533,011.00	7,533,011.00								
231058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中心小学	13,242,850.30	13,086,850.30			156,000.00					
231059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初级中学	7,668,681.00	7,668,681.00								
231060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心小学	13,438,226.50	13,357,226.50			81,000.00					
231061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初级中学	9,178,781.00	9,178,781.00								
231062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中心小学	14,622,957.00	14,502,957.00			120,000.00					
231063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初级中学	9,292,964.00	9,292,964.00								
231064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中心小学	12,117,911.00	12,117,911.00								
231065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初级中学	9,740,006.00	9,740,006.00								

231066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中心小学	16,048,334.00	15,802,334.00			246,000.00					
231067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初级中学	8,912,492.00	8,912,492.00								
231068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11,478,154.80	11,367,274.80			110,880.00					
231069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初级中学	11,309,806.00	11,309,806.00								
231070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中心小学	18,200,482.00	18,048,592.00			151,890.00					
231073	西安市临潼区小金中心小学	5,642,265.50	5,617,765.50			24,500.00					
231075	西安市临潼区穆寨中心小学	8,945,858.00	8,938,858.00			7,000.00					
231077	西安市临潼区东岳中心小学	361,998.00	349,048.00			12,950.00					
231078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初级中学	4,065,251.00	4,065,251.00								
231079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中心小学	3,687,497.00	3,674,547.00			12,950.00					
231080	西安市临潼区仁宗中心小学	5,181,012.00	5,174,012.00			7,000.00					
231081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中心小学	18,237,424.50	18,016,924.50			220,500.00					
231082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新家园学校	7,619,996.25	7,619,996.25								
231083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幼儿园	317,374.50	237,184.50			80,190.00					
231084	西安市临潼区西铁幼儿园	1,207,615.00	1,049,215.00			158,400.00					
231085	西安市临潼区康复路小学	5,504,990.00	5,504,990.00								
231086	西安市临潼区砖房小学	6,376,027.00	6,376,027.00								
231087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小学	656,031.00	656,031.00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60542173.05	一、财政拨款	860542173.05	一、财政拨款	860542173.05	一、财政拨款	860542173.0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0542173.0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737998043.6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60933.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33840826.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472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481.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4420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8736.6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646268859.45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94008351.70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22544129.45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64322.6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64697.7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059431.75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38168.35
		10、卫生健康支出	38737071.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442000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5497192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预备费					
		25、其他支出					
		26、转移性支出					
		27、债务还本支出					
		28、债务付息支出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0542173.05	本年支出合计	860542173.05	本年支出合计	860542173.05	本年支出合计	860542173.0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60542173.05	支出总计	860542173.05	支出总计	860542173.05	支出总计	860542173.05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60,542,173.05	737,412,282.60	585,761.00	122,544,129.45	
205	教育支出	646,268,859.45	523,138,969.00	585,761.00	122,544,129.45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626,601.00	6,049,233.00	187,368.00	5,390,00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566,078.00	2,494,078.00	72,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060,523.00	3,555,155.00	115,368.00	5,390,000.00	
20502	普通教育	578,190,268.45	491,236,135.00	252,628.00	86,701,505.45	
2050201	学前教育	34,577,407.30	7,757,375.00	5,472.00	26,814,560.30	
2050202	小学教育	259,240,884.40	232,199,969.00	107,064.00	26,933,851.4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857,034.75	159,493,959.00	69,697.00	10,293,378.75	
2050204	高中教育	100,359,802.00	90,994,052.00	40,035.00	9,325,71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155,140.00	790,780.00	30,360.00	13,334,000.00	
20503	职业教育	18,968,974.00	15,531,853.00	7,021.00	3,430,10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7,568,974.00	15,531,853.00	7,021.00	2,030,10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400,000.00			1,400,000.00	
20504	成人教育	4,715,528.00	4,162,944.00	52,584.00	500,000.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2,162,857.00	1,611,245.00	51,612.00	500,000.00	
2050404	成人广播影视教育	2,552,671.00	2,551,699.00	972.00		

20507	特殊教育	4,386,552.00	3,382,876.00	1,152.00	1,002,524.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386,552.00	3,382,876.00	1,152.00	1,002,524.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960,936.00	2,775,928.00	85,008.00	1,100,00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3,960,936.00	2,775,928.00	85,008.00	1,100,0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420,000.00			24,420,0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420,000.00			24,42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64,322.60	120,564,32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18,861.60	120,018,861.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6,630.60	576,63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28,155.00	79,628,15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14,076.00	39,814,07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461.00	545,46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461.00	545,46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37,071.00	38,737,0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37,071.00	38,737,0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436.00	164,43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72,635.00	38,572,6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71,920.00	54,971,9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71,920.00	54,971,92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71,920.00	54,971,920.00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60,542,173.05	737,412,282.60	585,761.00	122,544,129.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3,840,826.00	733,840,826.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6,992.00	1,126,992.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581,364.00	255,581,364.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0,450.00	1,080,45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80,959.00	58,580,959.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916.00	93,916.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680,462.00	203,680,46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9,478.00	349,47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73,884.00	78,473,884.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4,738.00	174,738.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39,338.00	39,639,33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436.00	164,43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77,428.00	39,377,42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139.00	2,13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3,322.00	543,32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8,784.00	268,78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703,136.00	54,703,13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43,178.70	192,720.00	585,761.00	72,064,697.7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94,160.00		72,000.00	1,722,16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0,740.00		213,728.00	8,927,012.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2,000.00			182,0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472.00		5,000.00	1,095,472.00	
30203	咨询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30204	手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073.00		15,000.00	816,073.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80,000.00			80,0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9,566.00		15,000.00	2,154,566.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198.00		4,000.00	422,198.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00.00		15,000.00	8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00.00			4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		10,000.00	3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770,000.00			77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624.00		20,000.00	560,624.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800,000.00			8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4,712.00		10,000.00	2,854,712.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00.00			94,500.0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90,000.00			90,0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800.00			133,8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815,840.00			3,815,840.0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02,384.70			42,502,384.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50,000.00			45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6,812.00			2,606,812.0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508.00		203,50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92,720.00	192,7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069.00		2,525.00	266,54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38,168.35	3,378,736.60		26,059,431.75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76,630.60	576,630.6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0,976.00			160,976.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582,118.00	2,802,106.00		24,780,012.00	
30308	助学金	50902	助学金	1,118,443.75			1,118,443.75	
310	资本性支出			24,420,000.00			24,420,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24,000,000.00			24,000,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420,000.00			420,000.00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 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737,998,043.60	737,412,282.60	585,761.00	
205	教育支出	523,724,730.00	523,138,969.00	585,761.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236,601.00	6,049,233.00	187,368.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566,078.00	2,494,078.00	72,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670,523.00	3,555,155.00	115,368.00	
20502	普通教育	491,488,763.00	491,236,135.00	252,628.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762,847.00	7,757,375.00	5,472.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32,307,033.00	232,199,969.00	107,064.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59,563,656.00	159,493,959.00	69,697.00	
2050204	高中教育	91,034,087.00	90,994,052.00	40,03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21,140.00	790,780.00	30,360.00	
20503	职业教育	15,538,874.00	15,531,853.00	7,021.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5,538,874.00	15,531,853.00	7,021.00	
20504	成人教育	4,215,528.00	4,162,944.00	52,584.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1,662,857.00	1,611,245.00	51,612.00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2,552,671.00	2,551,699.00	972.00	
20507	特殊教育	3,384,028.00	3,382,876.00	1,152.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384,028.00	3,382,876.00	1,15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60,936.00	2,775,928.00	85,008.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860,936.00	2,775,928.00	85,0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64,322.60	120,564,32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18,861.60	120,018,861.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6,630.60	576,63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28,155.00	79,628,15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14,076.00	39,814,07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461.00	545,46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461.00	545,46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37,071.00	38,737,0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37,071.00	38,737,0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436.00	164,43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72,635.00	38,572,6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71,920.00	54,971,9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71,920.00	54,971,92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71,920.00	54,971,920.00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737,998,043.60	737,412,282.60	585,761.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3,840,826.00	733,840,826.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6,992.00	1,126,992.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581,364.00	255,581,364.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0,450.00	1,080,45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80,959.00	58,580,959.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916.00	93,916.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680,462.00	203,680,46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9,478.00	349,47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73,884.00	78,473,884.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4,738.00	174,738.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39,338.00	39,639,33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436.00	164,43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77,428.00	39,377,42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139.00	2,13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3,322.00	543,32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8,784.00	268,78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703,136.00	54,703,13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481.00	192,720.00	585,761.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72,000.00		72,0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728.00		213,728.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		5,00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00		15,0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00		15,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		4,000.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00		15,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508.00		203,50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92,720.00	192,7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5.00		2,5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8,736.60	3,378,736.6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76,630.60	576,630.6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02,106.00	2,802,106.00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 (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转移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五、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34,735,909.45	
23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134,735,909.45	
23100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本级	40,954,000.00	
	专用项目	40,954,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0,954,000.00	
	营养改善计划食堂运行经费区级	3,000,000.00	各区县政府是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行动主体和责任主体，负责营养改善计划的具体实施。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4元，一学年按200天计算，所需经费除中省财政补助外，其余资金由市、区财政共同承担。
	2022年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区配	420,000.00	新建临潼区第二幼儿园（暂定名）校舍4525平方米，附属设施8000平方米以及设备购置，改扩建3所小区配建园。
	2022年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区配	24,000,000.00	新建秦汉九年制学校（暂定名）校舍49879平方米，附属设施30000平方米及设备购置。
	督导经费	1,200,000.00	内容：对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落实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督导；对本行政区域内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以下统称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对本行政区域内教育发展状况、教育质量的评估监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国家义务教育教育质量监测、教育部办园行为督导评估、“316工程”督导评估、督学责任区建设、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 规模：区委、区政23个涉教部门和23各街办，182所中小学，172所幼儿园。
	纪检监察专项经费区级	100,00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调整纪检监察办案人员补贴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9号）文件精神，通过申报的纪检监察专项经费项目能够起到督促驻在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加强教育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廉洁从政，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举办会议参加活动经费区级	1,500,000.00	承担全区教育教学管理工作任务，根据部门职责依法加强全区各类教育的管理和监督，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负责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广播电视台教育等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指导、协调各行业的教育工作，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结合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广播电视台教育等教育工作，
	区级校长教师专项奖励	500,000.00	项目内容：按照《西安市临潼区基础教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方案》每年奖励教育系统优秀校园长20人、优秀教师100人、师德标兵20人、模范班主任20人，共160人。 项目规模：涉及全区80个预算单位。
	网络教育维护管理费	700,000.00	对教育系统所属单位（学校）的网络教育进行维护、管理及电化教育经费预算。 规模：涉及我区教育系统所有单位（学校）
	校园足球工作经费区级	700,000.00	内容：校园足球经费区级70万 (1) 11万业务经费 (2) 9万购买器材服装经费 (3) 50万服务费（全区校园足球训练） 规模：182所中小学校，172所幼儿园，其中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7所，国家级足球特色幼儿园2所。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区配	8,000,00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国办发〔2011〕54号）、《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7〕54号）和《西安市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西政办发〔2018〕84号）文件精神，各区政府是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行动主体和责任主体，负责营养改善计划的具体实施。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5元，一学年按200天计算，所需经费除中省财政补助外，其余资金由市、区财政共同承担。
	意外应急准备金	500,000.00	对教育系统所属单位（学校）发生的突发意外安全事件及不确定事件处理的准备金预算。 规模：涉及我区教育系统所有单位、教职员员工和学生

	营养改善计划建档立卡户学生免伙食费区级	334,00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国办发〔2011〕54号）、《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7〕54号）和《西安市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西政办发〔2018〕84号）文件精神，各区县政府是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行动主体和责任主体，负责营养改善计划的具体实施。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4元，一学年按200天计算，所需经费除中省财政补助外，其余资金由市、区财政共同承担。
231002	西安市临潼区教师进修学校	1,100,000.00	
	专用项目	1,10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100,000.00	
	教师培训区级	800,000.00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开展义务段、高中、幼儿园各个学科、各个学段，各个层次的各类培训，进一步展示名师扎实的专业素养和教学风采，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校园长和学校管理人员领导能力提升及培训	300,000.00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开展校园长和学校管理人员领导能力提升及培训，转变教育观念，提高教育管理能力、教育教学能力、教育创新能力及教育科研能力，全面提升我区教师队伍的总体素质，适应教育改革和发展需要。
231003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小学	961,730.00	
	专用项目	961,73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961,73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30,000.00	根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依据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实施，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的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35,200.00	按照上级标准为校园配齐配强保安人员，维护校园治安，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我校共配备7名保安人员， $2800\text{元} \times 7\text{人} \times 12\text{个月} = 235200\text{元}$ 。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99,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7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文件，该项目用于资助学校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我校共35个家庭贫困学生，该项目需区配资金175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59,360.00	我校约有3320名学生，147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35,820.00	按照教育部门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我校安保设施人员缺乏，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本项目主要用于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支出。我校共聘有学校工作人员2人，人均工资约7850元/每/月。
231004	西安市临潼区铁路中学	1,440,604.00	
	专用项目	1,440,604.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440,604.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40,00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151,200.00	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12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
	高中免学费区配	302,400.00	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13,400.00	我校约有1260名学生，156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完成高中学历教育。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

	教育收费	288,000.00	保障本校公寓内的各种设施不断完善，加强学生住宿管理，使高中学校学生在校园公寓住宿安全，健康。通过申报教育收费（住宿费）项目能够起到高中学校学生军事化统一管理工作的有力有序开展。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4,004.00	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231005	西安市临潼区幼儿园	960,710.00	
	专用项目	960,71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960,71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64,000.00	班主任是幼儿园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班级工作的组织者，班集体建设的指导者，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做好班主任工作，对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2022年该校16名班主任津贴预计需要资金64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按照上级标准为校园配齐配强保安人员，维护校园治安，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1所公办园共配备3名保安人员，2800元*3人*12个月=100800元。
	教育收费	585,0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临潼区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450人，按照物价局收费标准，省示范幼儿园每生每年：1300元/生/年*450人=585000元，2022年预计收费585000元。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46,350.00	加大对学前教育的公共财政投入，确保财政投入逐年增长，中央及省市各级财政对学前教育经费的投入占本级财政教育总经费的比例不低于3%至5%；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2022学前教育经费区级资金46350元，足额及时拨付至幼儿园账户，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50.00	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以确保教育精准支持全省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确保我幼儿园20名家庭贫困幼儿2022年全年资助区级资金2250元全额资助到位。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6,770.00	努力保障辖区学前一年保教费全面免费，覆盖面达到100%。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2022年学前一年幼儿预计215人，共需区级资金16770元

	学校工作人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5,540.00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学校工作人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工作人人员待遇，人数2人，共需区级资金145540元。
231006	西安市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	1,002,524.00	
	专用项目	1,002,524.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002,524.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19,000.00	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临办字【2019】142号文件精神，以及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文件，结合部门职责和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7名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特教学校含送教班级17个，标准是每人每月700元，每年发放10个月，共计119000元。
	残疾学生补助	23,400.00	本项目主要用于残疾学生补助发放，依据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政办发[2018]103号文件，《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在义务教育阶段落实“两免一补”政策的基础上，加大对特殊教育学生的资助、补助力度，每年一次性给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特殊学习用品、教育训练、交通补贴200元补助，落实特殊教育学生资助政策，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以改善我辖区残疾学生学习教育条件，进一步确保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受教育权利，提高残疾学生义务教育入学率，促进我区特殊教育发展。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特殊学习用品、教育训练、交通补贴补助的标准为每生每年200元，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校共有117名残疾学生，2022年共计23400元。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25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主要用于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预计共有20名学生，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标准为62.5元/每生每年，共计1250元。通过对贫困家庭寄宿残疾学生实行生活补助，以确保我校辖区贫困学生生活补助足额发放到位。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依据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结合校委会部门职责，开展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审议工作，通过申报的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保障特殊教育学校的正常运转，完成特殊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作用。我校共聘有专业保安4人，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资金使用范围是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具体内容是4人×2800元/月×12=134400.00元。

	送教上门保障工作经费区级	644,800.00	依据市教发〔2019〕55号文件，为承担送教上门教师提供必要的工作和交通补助。可参照“城六区200元/生·次、其他区县260元/生·次”补助标准（区县可根据实际调整），所需资金按照行政隶属关系由区县开发区财政承担，切实保障送教上门工作顺利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送教上门保障工作经费支出。预计我校有62名送教学生，本项目主要用于我校送教上门保障工作经费支出。260元/生·次，每年40次，共需644800元。
	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8,424.00	特殊教育学校有117名学生，32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特殊教育，促进特殊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特殊教育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特殊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特殊教育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特殊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区级是保证特殊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特殊教育学校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4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09人，2022年西安市临潼区特殊教育学校预计共有贫困寄宿生53人，贫困非寄宿生109人共需资金5450元，项目依据寄宿生每生每年100元标准，非寄宿生50元标准，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资金为5450元。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65,800.00	本单位共有学校1所，学生117名，在编教师32名，按照教育部门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我校安保设施人员缺乏，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1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工伤及失业保险合计，预算每人每月5483.3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5483.3 \times 1 \times 12 + 930 + 2300 = 65800$ 元。
231007	西安市临潼区教学研究室	540,000.00	
	专用项目	54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540,000.00	
	教学研究事务资金区级	540,000.00	项目内容：开展教学研究，促进教育发展。基础教育学科教学研究、教学常规管理和指导。通过深入教学一线，指导一线教师的课堂教育教学质量，监督教学效果，阶段性考评教学成绩，切实提高全区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为我区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规模：指导全区175所中小学、6000余名教师、40名教研室干部教育教学工作，全年开展教研活动不少于40次，完成教育质量监督考评，指导我区课题研究和教科研论文撰写，全年进行课堂教学评估及中考、高考指导，完成信息化学校建设，开展“推普周”活动及普通话扶贫，参加省市各学科示范课、观摩课、研讨课、评优课，提高我区教育教学质量。
231008	西安市临潼区陕缝学校	209,310.00	
	专用项目	209,31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9,31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54,000.00	根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暂按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3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0.08万元。

	教育收费	21,000.00	按物价局保教费批复标准：二级幼儿园每生每月70元，一年按10个月计算，计700元/每年。预计2022年一级园招收中小班学生30人，30人*700元=21000元。教育收费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学前教育机构正常开展幼儿教育工作，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1,760.00	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陕缝学校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陕缝学校每人140元/月，惠及教师35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6,3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0,080.00	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1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2,700.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270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50.00	依据市财函〔2020〕339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陕缝幼儿园共有2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2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1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420元。
231009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中学	1,351,898.00	
	专用项目	1,351,898.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351,89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92,0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126,000.00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高中免学费区配	252,000.00	高中免学费区配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94,500.00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6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20.16万元。
	教育收费	420,000.00	教育收费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65,798.00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231010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	3,617,013.00	
	专用项目	3,617,013.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617,013.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488,00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61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学校26人以上班61个，标准是学校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每年按10个月计算， $800*61*10=488000$ 元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338,400.00	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免学费区配	676,800.00	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项目执行标准为240元/每生每年， $240*2820=676800$ 元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53,80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临财函90号文件，每生每年90元标准， $90*2820=253800$ 元，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03,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40.32万元。
	教育收费	784,000.00	我校约有2820名学生，255位老师，约有1600名学生在校园生活住宿及日常管理。为了保障学生在校园生活住宿及日常管理，学校宿舍设施完善与维护，宿舍用水、用电、取暖，宿舍管理人员卫生打扫、日常管理工作的费用支出。本校公寓住宿费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期250元， $250*2*1568=784000$ 元。本项目资金用于水电费、劳务费、维修维护费、管理费用支出等。
	校园维修办公条件提升	400,000.00	经审核，本项目依据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按照去财局要求，已将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资金上缴财政局，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高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272,813.00	工资由工龄工资和基本工资构成，五险一金包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
231011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学	1,367,600.00	
	专用项目	1,367,6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367,6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76,000.00	本项目依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依据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开展高中学历教育工作。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本项目用于提高职业教育学校秩序安全，保障职业教育活动正常开展。
	教育收费	400,000.00	本项目来源于学校800名住宿学生住宿费收入，用于归还前期学校举借的个人借款，化解学校以前年度形成的长期债务。
	职业教育经费区级	500,000.00	本项目用于保障职业教育正常运转，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开支学校日常办公费用。
	职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90,000.00	本项目用于保障职业教育正常运转，开支学校日常办公费用。
231012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小学	1,045,975.00	
	专用项目	1,045,97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045,97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60,000.00	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文件要求落实班主任津贴单列，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每学年按10个月计发)。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68,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109,8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3660人， 30*3660=109800元。城市小学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城市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公用经费，提高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60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75,680.00	我校约有3660名学生，138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城市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城市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28,695.00	本单位共有学校1所，学生3660名，在编教师138名，按照教育部门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我校安保设施人员缺乏，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月10186.25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10186.25*12+930*2+2300*2=128695$ 元。
231013	西安市临潼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200,000.00	
	专用项目	20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0,000.00	
	公益培训项目资金区级	200,000.00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公益培训项目资金区级20万元。主要用于我活动中心日常耗材费用支出，满足活动中心教师和学生的办公费支出。进一步满足青少年活动中心培训工作免费开放，进一步推进公益培训项目的实施，使全区青少年享受各种兴趣培训。
231014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学	10,000.00	
	专用项目	1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0,000.00	
	机构运行经费	10,000.00	保障普通高中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各项工作任务；该经费的具体支出范围是：单位财政专网费、慰问退休人员经费及学校办公经费。
231015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小学	1,101,520.00	
	专用项目	1,101,520.00	
-	专用项目	455,7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42,000.00	依据（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57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57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共342000元。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113,70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3790人，共30*3790=113700元。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645,820.00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36,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0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36000万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00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元、初中生125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2022年华清小学预计共有贫困非寄宿生60人共需资金300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81,920.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费用48元/生/年。学校约有3790名学生，共需经费181920元。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24,900.00	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4935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124900元。
231016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学	2,039,500.00	
	专用项目	2,039,5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39,5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24,000.00	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班主任在教学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保障工资正常发放，通过申报的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保安工资正常发放，进一步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教育收费	987,000.00	保障本校公寓内的各种设施不断完善，加强学生住宿管理，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在校园公寓住宿安全，健康。通过申报教育收费（住宿费）项目能够起到推动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军事化统一管理工作的有力有序开展；
	职业教育经费区级	500,000.00	保障中等职业学校项工作正常运转，完成职业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推进全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任务落实。通过申报的职中教育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推动全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有力有序开展的作用；
	职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26,900.00	结合部门职责231003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职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职业高中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职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231017	西安市临潼区临潼中学	3,133,800.00	
	专用项目	3,133,8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133,8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448,000.00	根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依据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实施。800元/每月*10个月*56个班=448000元。结合部门教师队伍建设职责，保障班主任正常开展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提高学校班级文化建设水平的作用。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336,000.00	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12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免学费区配	672,00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52,00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03,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403200元。

	教育收费	772,8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完成高中学历教育。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249,8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工资由工龄工资和基本工资构成，五险一金包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我校共有工作人员4名， $4935*4*12+930*4+2300*4=249800$ 元，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231018	西安市临潼区学校卫生保健所	1,580,000.00	
	专用项目	1,58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580,000.00	
	教育收费	1,480,000.00	依据市教体发【2009】42号文件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2007】7号文件。顺利完成全区中小学生健康体质调研工作、加强健康教育、视力宣传工作及疾病预防、疫情等突发事件处置，推动我区学校卫生与学生保健工作进展，确保学生体质调研等相关工作稳步推进。157所学校、7万余中小学生参加体质调研工作。
	预防近视	100,000.00	负责全区中小学健康视力监测调研工作、加强近视科学防控知识健康教育、视力宣传工作等，推动我区学校卫生与学生保健工作进展，确保学生视力监测调研等相关工作稳步推进，协调处理学校卫生与学生保健等问题。开展学校卫生与学校保健工作，通过申报的近视防控项目能够起到推动学生视力监测调研工作有力有序开展作用。
231019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考试中心	950,000.00	
	专用项目	95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950,000.00	
	考务支出区级	950,000.00	以维持招生工作的正常运转以及正常开展。
231020	西安市临潼区成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500,000.00	
	专用项目	500,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500,000.00	

	民办学校管理资金	500,000.00	根据教育局工作安排，依据《西安市民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市政办发〔2018〕77号）管理民办学校，依法规范全区128家民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日常办学行为。
231022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学	1,100,600.00	
	专用项目	1,100,6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100,6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4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标准是中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144000元。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108,0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普通高中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87号，文件规定省市资金按5: 5比例分担，市县资金按7: 3比例分担。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12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免学费区配	216,0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区配）预算的通知》【2020】387号，文件规定省市资金按5: 5比例分担，市县资金按7: 3比例分担。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24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81,000.00	我校约有900名学生，127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完成高中学历教育。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临财函90号文件，每生每年90元标准， $90*900=81000$ 元，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6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20.16万元。
	教育收费	350,000.00	项目基本情况为通过公寓内的各种设施不断完善，加强学生住宿管理，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在校公寓住宿安全，健康。项目立项依据西安市物价局关于规范我市中小学学生公寓住宿费的通知》（市价发〔2001〕29号，临价发〔2014〕29号）文件精神，不以盈利为目的的原则，经临潼区财政局决定，本校公寓住宿费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期250元（临价发〔2014〕29号），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对高中学校学生640余人的正常住宿及日常生活和学校的军事化统一管理起到保障作用。
231023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机筑小学	134,210.00	
	专用项目	134,21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34,21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6,000.00	班主任是小学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班级工作的组织者，班集体建设的指导者，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做好班主任工作，对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按照上级标准为校园配齐配强保安人员，维护校园治安，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本校共配备2名保安人员，2800元*2人*12个月=6720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9,072.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8,130.00	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800.00	2022年新丰机筑小学预计共有贫困非寄宿生16人共需资金800元，项目依据寄宿生每生每年100元标准，非寄宿生50元标准，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资金为800元，受益学生16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3,008.00	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1年学校要合理使用公用经费，提高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2022年预计小学生数为271人，共需区级资金13008元。
231024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学	1,466,600.00	
	专用项目	1,466,6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466,6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40,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班主任待遇，调动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人数1500人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	180,000.00	项目实施单位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学项目地点西安市临区雨金中学项目期限2022年01月01日-2022年12月31日项目内容及规模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有序开展，不断提高农村学校办学条件，保障学生受教育权益。受益学生1500人。
	高中免学费区配	360,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师业务素养，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500人。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35,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500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支出。我校共聘有专业保安6人，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该项目主要用于按时支付专业保安的工资。
	教育收费	350,000.00	项目基本情况为通过公寓内的各种设施不断完善，加强学生住宿管理，使学校学生在校园公寓住宿安全，健康。项目立项依据西安市物价局关于规范我市中小学学生公寓住宿费的通知》（市价发【2001】29号，临价发【2014】29号）文件精神，不以盈利为目的的原则，经临潼区财政局决定，本校公寓住宿费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期250元（临发改函【2020】69号），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对高中学校学生700余人的正常住宿及日常生活和学校的军事化统一管理起到保障作用。
231025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初级中学	1,420,200.50	
	专用项目	1,420,200.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420,200.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8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4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中学26人以上班48个，标准是中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每年按10个月计发，共384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84,510.00	我校约有学生2817名，教师178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2817人=8451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437.5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87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02,824.00	我校约有2817名学生，178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文，2817人*72元/每生每年=202824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运转经费区级	400,000.00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位于临潼区骊山初级中学院内，区纪委监委派驻教育局第十纪检组承担临潼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的日常管理、参观接待、讲解服务、消防安全和后勤保障服务等事宜。主要有初心厅、知畏厅、使命厅和展望厅四个主展区。2022年预算教育基地经费为40万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6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20.16万元。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1,829.00	本校共有学生2817名，在编教师178名，按照教育部门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我校安保设施人员缺乏，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工资由工龄工资和基本工资构成，五险一金有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补助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降温费、取暖费.工资及五险一金：141829元。
231026	西安广播电视台临潼分校	4,397,400.00	
	专用项目	4,397,4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397,400.00	
	教育收费	2,997,400.00	为保障我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满足各项工作经费正常支出，依据陕价费函〔2004〕34号文件，预计每生每年2840元，共1055人，合计2997400元教育收费。该项目预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经费支出。
	社区教育经费区级	1,400,000.00	<p>目标1：《陕西省社区教育实验区评估指标体系》规定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按居民人数每人2元标准拨付社区教育经费。《临潼区教育教学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区财政应按每人2元的标准设置专项资金，由临潼区社区学院统筹管理，社区教育专项经费用于区社区学院的比例不低于30%，发展全民教育。</p> <p>目标2：社区教育经费区级具体支出范围涵盖社区教育教学业务与管理、各社区教育示范点、社区学校及教学点经费、教师培训、教育活动、设施配备、场地建设、水电、取暖、差旅、邮电、维修、劳务等，进一步提高我区社区教育质量。</p> <p>实施方式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社区教学业务与管理、各社区教育示范点、社区学校及教学点经费、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教育活动、设施配备、场地建设、差旅、邮电、劳务等支出</p> <p>资金来源财政拨款</p>
231027	西安市临潼区化工院中学	492,971.00	
	专用项目	492,971.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92,971.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36,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4,000.00	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800人=240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3,12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7,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依据市政教督办发〔4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4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34400元。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37,846.00	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
231028	西安市临潼区实验小学	842,177.80	
	专用项目	842,177.8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842,177.8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18,000.00	为了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通知，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53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共318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01,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6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20.16万元。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96,0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3200人，共30*3200=96000元。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5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预算的通知，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70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53,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进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69,477.80	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1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月5520.65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3936（工资）+804（养老）+341（住房）+439.65（医疗保险）=5520.65，5520.65*12+2300（取暖）*1+930（降温）*1=69477.8元。
231029	西安市临潼区东关幼儿园	364,953.00	
	专用项目	364,953.00	
-	专用项目	67,200.00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依据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的主要目的是保障幼儿、教师的人身安全，防控各类安全事故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97,753.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48,000.00	依据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的主要目的是调动幼儿园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班主任在保育保教和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教育收费	212,100.00	教育收费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学前教育机构正常开展幼儿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82%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0,690.00	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文件的主要目的是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保育保教活动等支出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125.00	结合部门职责幼儿园保育保教活动（列出具体部门职能条款），开展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能够起到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学率，确保4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有学上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5,838.00	结合部门职责幼儿园保育保教活动（列出具体部门职能条款），开展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级，能够起到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学率
231030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中心小学	1,296,736.50	
	专用项目	1,296,736.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296,736.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50,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25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25班*600元*10月=1500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结合维护安全稳定的部门职责，通过该项目能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9,500.00	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4,25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按照区资助管理中心资助流程，及时申请、辨识、并录入陕西精准资助管理系统和全国精准资助管理系统审核确认，按照发放流程及时发放资助金具体内容是改善贫困家庭生活水平，确保辖区义务教育学生全部入学，标准是50元/每生每年*85人=425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9,200.00	我校约有1650名学生，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463,35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我园建立了规范的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付流程严格规范，项目支出都要经过学校校委会开会通过，确保项目资金按时足额拨付到位。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2,412.50	用于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以确保教育精准支持全省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81,684.00	为贯彻落实陕政办发〔2011〕60号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学前教育教学工作的职能职责，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区学前教育普及率，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5,540.00	2022年学校工作人员预计2人，共需区级资金145540元。项目依据（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工资由工龄工资和基本工资构成，五险一金有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补助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降温费、取暖费。工资及五险一金政策文件，2022年11月上报立项，经临潼区教育局、临潼区财政局批复，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145540元，受益人数2人。
231031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初级中学	831,422.00	
	专用项目	831,422.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831,422.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88,000.00	依据上级文件，为36名班主任发放津贴，标准800元每人每月，一年按十个月计算。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66,000.00	我校约有学生2200名，教师142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2200人=660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3,125.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给贫困家庭学生发放补助金，受益学生50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58,400.00	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68,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5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6.8万元。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7,897.00	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结合维护安全稳定的部门职责，通过该项目能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31032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中心小学	1,925,589.50	
	专用项目	1,925,589.50	
-	专用项目	1,925,589.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68,800.00	临潼区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文件要求落实班主任津贴单列，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每学年按10个月计发）。根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依据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实施。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9,42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9,42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55号，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提升办学条件的作用。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1,25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政〔2020〕235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2,608.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抚恤金区级	36,440.00	经审核，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中心小学抚恤金区级项目的依据陕人社函〔2020〕37号、原西安市人事局《关于西安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伤残鉴定实施细则的通知》（市人发〔2008〕63号）文件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抚恤金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工伤人员就医生活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69,600.00	经审核，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教育收费	126,00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按照物价局收费标准，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教育收费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经审核，由于幼儿园在编在职教师数量不足，为了满足幼儿园辖区适龄儿童入学问题，解决广大农村家庭幼儿入学难的问题，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会议纪要指出为了不断提升幼儿园保教保育水平，充分保障2022年开学幼教师资需求，规定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招聘幼儿教师12名，符合申报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58,032.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8,65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作用；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6,93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提升办学条件的作用。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10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政〔〔2020〕235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营养改善计划及学生资助，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5,84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8,01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30号，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8,437.5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44号，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6,351.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30号，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48,689.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文件内容，工资由工龄工资和基本工资构成，五险一金有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大额医疗补助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降温费、取暖费、工资及五险一金，结合部门职责安全稳定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231033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初级中学	709,015.00	
	专用项目	709,01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709,01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60,00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4,000.00	该项目依据《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预算通知》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规定，执行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800人=24000元，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情况。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24,000.00	2022年斜口初级中学共有寄宿初中1所，学生800人，该项目为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依据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63,37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7,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68,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5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6.8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47,040.00	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斜口初级中学实施。补助标准为每人140元/月,惠及教师137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65,000.00	我校共有工作人员2名,预算4700(工资)+920(养老)+400(住房)+470(医疗保险)+95(失业)+20.8(工伤)=6605.8元,6605.8*12+2300(取暖)+930(降温)=82500元),共计82500*2人=165000元。结合部门安全稳定工作职责,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231035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初级中学	401,162.00	
	专用项目	401,162.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01,162.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28,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6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26人以上班16个，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128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6,500.00	市财函【2021】945号文件下达我区2022年义务段公用经费资金，我校公用经费资金16500元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5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元，家庭经济困难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9,600.00	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43,68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申报，能搞好的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乡村教师更好的服务于当地教育，提升当地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70,082.00	本单位共有学校1所，学生550名，在编教师112名，按照教育部门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我校安保设施人员缺乏，为了校园师生人身安全，确保学校教育进一步有序开展，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1名
231036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中心小学	3,559,087.00	
	专用项目	3,559,087.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559,087.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07,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60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27个，25人及以下班23个，幼儿园标准班10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307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571,200.00	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7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57.12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494,580.00	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6名，2021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660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494580元
	教育收费	192,600.00	我辖区共有两所公办园，都为一级园，学生428名，共收费428*90*5=192600元，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日常办公费用以及提高幼儿园品质费用。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1,660,197.00	招聘临聘幼儿教师27名，月工资标准3500元*12月+月五险一金1659元*12月=合计1660197元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民办教师退休金4800元/年，虽是杯水车薪，但稍可慰藉为教育贡献一生的心。确保退休民办教师赵菊香4800元/年足额准时发放到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95,040.00	在代王中心小学7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7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代王小学每人1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240元/月。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9,600.00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320人，共30*1320=39600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4,500.00	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90人，共需资金4500元，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63,360.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共48*1320=63360元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93,000.00	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代王930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1,250.00	代王辖区幼儿园共有10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11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1,960.00	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499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21960元。

231037	西安市临潼区纸李初级中学	219,901.00	
	专用项目	219,901.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19,901.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84,000.00	用于发放班主任津贴，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保障班主任工作开展。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3,84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受益学生128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125.00	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初中教育发展，引进先进教育教学经验，拟开展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预算项目。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9,216.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标准是72元/每生每年*128=9216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聘请专职安保人员，确保师生及学校财产安全。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37,440.00	资金用于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改善教师生活水平。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6,300.00	资金用于学校日常工作开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00.00	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0,08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231038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初级中学	277,626.00	
	专用项目	277,626.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77,626.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20,000.00	进一步调动广大班主任教师从教热情，提升我区教育教学整体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区教育事业快速健康发展。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6,5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750.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9,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00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30,576.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行者初级中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140元/月，惠及教师91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39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中心小学	1,786,599.00	
	专用项目	1,786,599.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786,599.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44,000.00	本项目是班主任津贴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36,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0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36000万元。
	教育收费	45,77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行者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61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9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4577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幼儿园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支出。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民办教师在教育事业发展过程中做出过巨大的贡献，很多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的民办教师退休以后，失去在社会生存的本领，无依无靠，故民办教师退休金4800元/年，虽是杯水车薪，但稍可慰藉为教育贡献一生的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67,92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行者中心小学5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5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行者小学、小寨小学每人1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240元/月，惠及教师145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5,0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800.00	根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36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2,000.00	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40,130.00	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67,500.00	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3,667.00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40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357,728.50	
	专用项目	357,728.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57,728.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4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中学26人以上班18个，标准是中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全年按10个月计算，共计： $18*800*10=144000$ 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0,31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4,562.50	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8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8,744.00	我校约有677名学生，117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我校合计：677人*72元/每生每年=48744元，。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3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0.08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39,312.00	(一) 项目名称: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二) 项目实施单位: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三) 项目地点: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四) 项目期限:2022年1年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五) 项目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新丰初级中学实施。补助标准为每人140元/月,惠及教师117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41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心小学	1,812,863.00	
	专用项目	1,812,863.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812,863.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04,00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69,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1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69600元。
	教育收费	72,0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新丰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80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4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720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经审核,本项目符合《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招聘临聘幼儿教师12名,月工资标准3500元*12月+月五险一金1625.08元*12月=合计738012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47,136.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新丰中心小学5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5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新丰小学每人1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240元/月，惠及教师95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4,400.00	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480人，共 $30 \times 1480 = 44400$ 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0,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200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1,040.00	我校约有1210名学生，95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73,2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732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34,875.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新丰辖区各幼儿园共有310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3487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8,6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1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1年我园共有37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48600元。
231042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初级中学	388,185.00	
	专用项目	388,18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88,18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96,000.00	西泉初中设立12个班，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96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6,800.00	我校约有学生560名，教师80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560人=168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560人=168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12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50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0,320.00	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560人*72元/每生每年=40320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0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26,88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西泉初级中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140元/月。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137,860.00	依据市财函〔根据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17号会议纪要和临安办发〔2015〕1号文件内容，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配备学校工作人员2名，2021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7800（工资）+1872（养老）+548（住房）+730（医疗保险）=10950*12+2300（取暖）*2+930（降温）*2=137860
231043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中心小学	1,850,710.60	
	专用项目	1,850,710.6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850,710.6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24,000.00	2022年预计为61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25个，25人及以下班30个，幼儿园标准班6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324000元。
	抚恤金区级	124,536.00	抚恤金72360元每年、护理费4348元每月*12=52176元，合计124536元，抚恤金发放人员1人，每年10月份调资，通过申报的抚恤金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工伤人员生活、护理及医疗。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504,000.00	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结合维护安全稳定的部门职责,通过该项目能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经审核,项目资料规范完整。
	教育收费	42,000.00	按照物价局对幼儿园的收费标准,一级园每生每月收费90元,二级园每生每月70元,三级园每生每月50元,未定级园每生每月35元的收费标准,我辖区共有一所公办园,为未定级园,学生120名,共收费 $35*120*10=42000$ 元,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日常办公费用以及提高幼儿园品质费用。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311,130.60	项目执行标准2021年9月开始,9-10月2800元/每人每月、11月后3500元/每人每月、西泉中心小学下辖西泉第二幼儿园临聘教师5人,2022年预算5人工资及社保共需区级资金311130.60元。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14,400.00	2022年退休民办教师3人,共需区级资金14400元,我校将分月将民办退休教师养老金发放到位。该项目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14400元,受益人数3人,发放到位率为100%,人均费用400元/月,我校将严格执行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政策,及时将养老金发放到位。经审核,项目资料规范完整,符合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64,320.00	该项目是主要为乡村教师提升工资待遇的一项补助措施,解决城乡教师之间突出问题,让乡村教师更好地安心工作,服务于当地教育事业。西泉中心小学10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0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西泉小学每人1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240元/月,惠及教师110名。2022年乡村教师预计110人,共需区级资金62832元。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108,240.00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3608人,共 $30*3608=108240$ 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65,10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2170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5,55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72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73,184.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78,6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786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1,250.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西泉辖区幼儿园共有10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11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4,4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40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14400元。
231044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初级中学	304,025.00	
	专用项目	304,02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04,02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20,000.00	预计为15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初中26人以上班15个，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120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6,500.00	我校约有学生550名，教师87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550人=165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12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9,60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550人*72元/每生每年=39600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0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57,600.00	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何寨初级中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300元/月。
231045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中心小学	2,070,508.00	
	专用项目	2,070,508.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70,50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17,000.00	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40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17个，25人及以下班19个，幼儿园小班额4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217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36,800.00	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3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436800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521,967.00	合同制幼儿教师7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本科每人每月6200元，专科每人每月5993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6200*4*12+5993*3*12+930*7+2300*7=521967$ 元
	教育收费	48,600.00	何寨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69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7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486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619,080.00	临聘幼儿教师10名，月工资标准3500元*12月+月五险一金 $1659元*12月=$ 合计61908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5,440.00	5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何寨小学每人30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380元/月，惠及教师100名。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9,160.00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972人，共 $30*972=29160$ 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000.00	标准是50元/生/年*60人=300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6,656.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共 $48*972=46656$ 元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9,480.00	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3948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6,875.00	何寨辖区幼儿园共有15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1687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6,450.00	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1年我园共有19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6450元
231046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初级中学	350,700.00	
	专用项目	350,7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50,7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12,00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2,000.00	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12,000.00	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政策文件、教育工作会议纪要，结合部门职责范围，开展教育教学工作，资金使用前期手续完善，学校组织机构已建立，具备实施条件。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7,5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8,80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400人*72元/每生每年=288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本项目为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有效保障校园安全稳定，为学生创造安全的学习环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57,6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零口初级中学实施。补助标准为每人300元/月，惠及教师8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47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中心小学	2,834,061.20	
	专用项目	2,834,061.2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834,061.2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11,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该项目从2022年1月1日开始实施，2022年12月31结束。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03,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403200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902,760.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90名，在编教师12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
	教育收费	70,750.00	为充分发挥我园开展学前教育工作的职能职责，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质量，现需要按物价局保教费批复标准，一级幼儿园新生每生每年900元，未定级每生每年700元标准收取，一年按10个月计算。该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水电、取暖、差旅、邮电、维修、劳务等。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861,016.20	本单位共有新建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254名，在编教师14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58,64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零口中心小学6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6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零口中牛小学、零口童家小学、零口鸿州小学、零口小学、每人380元/月，塬区学校有董庙小学、孟塬小学每人640元/月，共惠及教师124名。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2,100.00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1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2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1,360.00	我校约有1070名学生，124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0,36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7,875.00	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3,750.00	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48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初级中学	558,250.00	
	专用项目	558,25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558,25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44,000.00	农村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改善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提高教育教学水平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9,50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改善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的生活水平。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19,500.00	农村初中寄宿生经费,是农村初中经费的一个重要来源，有效的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81,250.00	农村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改善我校寄宿生的生活水平。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6,800.00	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农村初中经费的一个重要来源，有效的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68,000.00	农村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改善我校安保工作质量，提高学校师生在校的安全系数。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79,200.00	农村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改善我校教师的交通及生活水平。
231049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心小学	2,072,399.00	
	专用项目	2,072,399.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72,399.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01,000.00	马额中心小学预计为3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19个，25人及以下班11个，幼儿园标准班8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201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36,000.00	经审核，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593,810.00	经审核，由于幼儿园在编在职教师数量不足，为了满足幼儿园辖区适龄儿童入学问题，解决广大农村家庭幼儿入学难的问题，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会议纪要指出为了充分稳定幼儿园教师队伍，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幼儿教育发展，引进先进教育教学经验，规定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7名，符合申报要求。
	教育收费	121,500.00	经审核，按物价局保教费批复标准：二级幼儿园每生每月90元，一年按10个月计算，计900/每年。预计2022年一级园招收中小班学生135人， $135 \times 900 = 121500$ 元。教育收费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学前教育机构正常开展幼儿教育工作，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619,080.00	经审核，由于幼儿园在编在职教师数量不足，为了满足幼儿园辖区适龄儿童入学问题，解决广大农村家庭幼儿入学难的问题，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招聘临聘幼儿教师260名，符合申报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0,064.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申报，能搞好的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乡村教师更好的服务于当地教育，提升当地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6,400.00	经审核，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880人，共30*880=2640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0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2,240.00	经审核，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共48*880=4224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7,8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378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5,625.00	经审核，该项目符合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要求，用于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5,880.00	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14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5880元。
231050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初级中学	853,775.00	
	专用项目	853,77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853,77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00,000.00	25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初中26人以上班25个，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200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36,630.00	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1221人=36630元。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36,630.00	30元/每生每年*1221人=36630元。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27,875.00	共有贫困寄宿生1023人，共需资金127875元，项目依据寄宿生每生每年125元标准。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87,840.00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共1220人*72元/每生每年=8784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235,200.00	依据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结合维护安全稳定的部门职责，通过该项目能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29,6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铁炉初级中学实施。补助标准为每人540元/月，惠及教师100名。
231051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中心小学	2,018,521.00	
	专用项目	2,018,521.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018,521.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10,000.00	依据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42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10个,25人及以下班22个,幼儿园标准班10个,标准是小学26人及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全年按10个月算,共10*6000+22*5000+10*400=210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36,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0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3.6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329,720.00	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4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660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6600*12*4+2300*4+930*4=329720元。
	教育收费	157,5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铁炉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75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陕价行发〔2013〕51号文件,铁炉中心幼儿园属于一级园,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年900元,2022年预计收费1575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272名,在编教师19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我单位招聘临聘幼儿教师12名,2022年工资预算519600元,社保资金预算218412元,全年合计738012元。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临潼区关于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发放的相关规定,为减轻退休民办教师生活压力,特为退休老民办教师发放养老金,标准4800元/每人每年,共1人,共4800*1=480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38,624.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铁炉中心小学5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补助标准标准分为五档和六档，五档540元/每人每月，六档640元/每人每月，惠及教师84名，共需资金138624元。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2,5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750人，共30*750=22500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非寄宿生50元/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2022本校共有贫困寄宿生学生100人，共需资金500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6,000.00	我校约有750名学生，84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25,5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1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大班130人，中、小班共230人，该项目资金共计90*130+60*230=255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5,625.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铁炉辖区幼儿园共有5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562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9,24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1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区级标准示范园78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4元/每生每年，二级园42元/每生每年，2022年我园共有130名学生（其中示范园有105人，二级园25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政策，共需区级资金 $78*105+42*25=9240$ 元。
231053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初级中学	335,022.50	
	专用项目	335,022.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35,022.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12,000.00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更好地服务于学生和广大家长，有效提高教育教学成果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8,900.00	目标1：初中公用经费区配是学校经费的重要组成，保证各校正常运转。目标2：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7,562.50	目标：减轻贫困家庭生活负担，提高贫困学生生活水平，增强体质，提高学习成绩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5,360.00	目标1：初中公用经费区配是学校经费的重要组成，保证各校正常运转。目标2：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2022年，通过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保障公办学校保安人员及时有效履行安保职责，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50,400.00	规范发展乡村教育，均衡义务教育的发展，逐渐实现人民满意的教育的目标
231054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中心小学	2,282,022.00	

	专用项目	2,282,022.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282,022.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13,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班主任待遇，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人数39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36,8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安保待遇，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人数12人。
	教育收费	152,500.00	任留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85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90元标准收取，2021年预计收费1525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1,233,276.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我校招聘临聘幼儿教师20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75,360.00	进一步改善教师待遇，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教师86人。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8,16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252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进一步提高贫困生待遇，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00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60,096.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252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44,25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学前公用经费、具体内容是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保育保教活动等支出，相关标准是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3,500.00	本项目预期实现数量指标（受益幼儿人数120人），预期实现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学率，确保4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有学上。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0,080.00	进一步贯彻落实陕政办发〔2011〕60号文件精神，实施学前一年免费教育，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
231055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初级中学	248,430.00	
	专用项目	248,43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48,43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00,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6,600.00	我校约有学生220名，教师60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220人=66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1,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6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5,840.00	我校约有220名学生，60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43,2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雨金初级中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雨金初级中学每人300元/月，惠及教师6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5,4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1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8,640.00	我校小学部约有180名学生，15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231056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心小学	2,257,407.00	
	专用项目	2,257,407.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257,407.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02,000.00	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3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20个，25人及以下班10个，幼儿园标准班8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202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69,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1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6.96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596,460.00	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6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本科3人每人每月8080元，专科3人每人每月795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8080*3*12+7950*3*12+930*6+2300*6=596460$ 元
	教育收费	126,000.00	雨金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40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9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1260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75,600.00	在雨金中心小学6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6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雨金东关小学每人30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380元/月，惠及教师85名。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4,000.00	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000.00	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8,400.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52,5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525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0,250.00	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扶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雨金辖区幼儿园共有18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0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2,585.00	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雨金中心小学26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雨金中心小学12585元。
231057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初级中学	296,262.00	
	专用项目	296,262.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96,262.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96,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2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2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交口初级中学26人以上班12个，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96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4,400.00	我校约有学生480名，教师63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480人=144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7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60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4,56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共480人*72元/每生每年=3456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初中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0,352.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交口初级中学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540元/月，惠及教师62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58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中心小学	3,601,675.30	
	专用项目	3,601,675.3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601,675.3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40,00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537,600.00	经审核，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735,701.3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160名，在编教师16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
	教育收费	156,0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一级幼儿园每生每月90元，一年按10个月计算，计900/每年。未入级每生每月35元，一年350/每年。预计2021年一级园招收中小班学生90人，120*900=108000元。未入级园招收50人，139*350=48000元。合计1560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1,660,197.00	经审核，由于幼儿园在编在职教师数量不足，为了满足幼儿园辖区适龄儿童入学问题，解决广大农村家庭幼儿入学难的问题，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会议纪要指出为了不断提升幼儿园保教保育水平，充分保障2021年秋季开学幼教师资需求，规定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招聘幼儿教师27名，符合申报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15,200.00	在交口中心小学6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6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权中小学每人6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540元/月，惠及教师88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4,65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000.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5,440.00	我校约有1155名学生，93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9,750.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3975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3,500.00	该项目符合市财函〔2020〕339号文件要求，用于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8,637.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合计8637元，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59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初级中学	322,665.00	
	专用项目	322,66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22,66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12,000.00	26人以上班14个，标准是中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112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6,500.00	我校约有学生550名，教师65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550人=16500元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12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9,60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550人*72元/每生每年=39600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4,24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徐杨初级中学义务教育学校实施。本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540元/月，惠及教师65名。
231060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心小学	2,470,129.50	
	专用项目	2,470,129.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470,129.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28,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40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34个，25人及以下班0个，幼儿园标准班6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 $34*600*10+400*6*10=228000$ 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03,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2名专业安保人员。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696,650.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97名，在编教师17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7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本科每人每月8080元，专科，专科每人每月7950元，每人每年降温费930元，取暖费2300元。本科4人，专科3人。
	教育收费	81,0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徐杨中心幼儿园2021年预计中小班幼儿90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90元标准收取，每年按照10个月收取。 <u>2022年预计收费81000元。</u>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112名，在编教师18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招聘临聘幼儿教师12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47,600.00	在徐杨中心小学5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5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徐杨小学每人5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640元/月，惠及教师10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6,72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小学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250.00	2022年徐杨中心小学预计共有贫困寄宿生0人，贫困非寄宿生65人共需资金3250元，项目依据寄宿生每生每年100元标准，非寄宿生50元标准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65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8,752.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57,0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8,437.50	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徐杨辖区幼儿园共有75名家庭贫困幼儿。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1,508.00	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61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初级中学	391,380.00	
	专用项目	391,38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91,38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28,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6名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初中26人以上班16个，25人及以下班0个，标准是初中26人以上班额每月800元，共128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0,4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我校约有学生680名，教师70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5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40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8,960.00	我校约有680名学生，70位教师。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680人*72元/每生每年=48960元。该项目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3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0.08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90,720.00	我校约有680名学生，70位教师。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231062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中心小学	3,623,602.00	

	专用项目	3,623,602.00	
-	专用项目	192,960.00	
	教育收费	120,000.00	按照物价局对幼儿园的收费标准，一级园每生每月收费90元，二级园每生每月70元，三级园每生每月50元，未定级园每生每月35元的收费标准，我辖区共有两所公办园，一级园一所，二级园一所，学生151名，共收费 $71*90*10+80*70*10=120000$ 元，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日常办公费用以及提高幼儿园品质费用。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2,960.00	我校约有1520名学生，96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430,642.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06,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38,4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9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3.84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781,600.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174名，在编教师15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8名。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1,357,092.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174名，在编教师14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幼儿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我校招聘临聘幼儿教师22名。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项目的主要目的是保障退休民办教师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到位率为100%，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61,760.00	在新市中心小学9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9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新市小学、每人5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640元/月，惠及教师11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5,600.00	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520人，共 $30 \times 1520 = 45600$ 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1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3,600.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20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5,300.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206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79,200.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7920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0,250.00	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新市辖区幼儿园共有18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0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17,040.00	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
231063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初级中学	483,535.00	
	专用项目	483,53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83,53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9,00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发放班主任津贴对于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具有重要作用。班主任是小学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班级工作的组织者，班集体建设的指导者，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做好班主任工作，对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5,100.00	我校约有学生280名，教师76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170人=51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渭北中学）	36,000.00	我校约有学生1200名，教师45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1200人=360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2,875.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2,24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170人*72元/每生每年=12240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渭北中学）	86,400.00	我校约有1200名学生，45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高中公用经费区配（渭北中学）	48,0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普通高中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87号，文件规定省市资金按5: 5比例分担，市县资金按7: 3比例分担。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12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免学费区配（渭北中学）	96,0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区配）预算的通知》（2020）185号，文件规定省市资金按5: 5比例分担，市县资金按7: 3比例分担。该项目资金执行标准为240元/每生每年，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印刷、差旅费等支出。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渭北中学）	36,000.00	我校约有400名学生，26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完成高中学历教育。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临财函90号文件，每生每年90元标准， $90*400=36000$ 元，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54,720.00	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率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申报，能搞好的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乡村教师更好的服务于当地教育，提升当地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231064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中心小学	1,008,610.00	
	专用项目	1,008,61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008,61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8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403,200.00	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9,6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民办教师在教育事业发展过程中做出过巨大的贡献，很多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的民办教师退休以后，失去在社会生存的本领，无依无靠，故民办教师退休金4800元/年，虽是杯水车薪，但稍可慰藉为教育贡献一生的心。确保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足额准时发放到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7,360.00	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申报，能搞好的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乡村教师更好的服务于当地教育，提升当地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3,5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450人，共30*1450=43500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0,250.00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100元/每生每年（非寄宿生50元/每生每年），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69,6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4,5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2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345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050.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北田辖区幼儿园共有196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20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4,550.00	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65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初级中学	428,360.00	
	专用项目	428,36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28,36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44,000.00	经审核，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发放班主任津贴对于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1,000.00	经审核，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口	2,0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0,400.00	经审核，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开展教育教学工作，该项目前期手续完善，栎阳初级中学组织机构已建立，具备实施条件。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经审核，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10,160.00	在栎阳初级中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每人108元/月，惠及教师85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66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中心小学	3,582,000.00	
	专用项目	3,582,0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582,0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16,000.00	本项目的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根据2020年6月2日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6号）的议题《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有关问题》的决定：从2020年9月起，绩效工资外单列发放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标准暂按市人社发【2018】57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通过申报的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增强班主任工作积极性，起到应有的激励和鼓舞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571,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7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57.12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689,950.00	由于幼儿园在编在职教师数量不足，为了满足幼儿园辖区适龄儿童入学问题，解决广大农村家庭幼儿入学难的问题，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会议纪要指出为了充分稳定幼儿园教师队伍，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幼儿教育发展，引进先进教育教学经验，规定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7名，符合申报要求。
	教育收费	246,0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徐杨中心幼儿园2021年预计中小班幼儿260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为省示范每生每月130元；二级园每生每月70元，每年按照10个月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24600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1,357,092.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260名，在编教师18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8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区教育局报送的《关于临潼区部分公办幼儿园招聘临聘教师有关事项的请示》，招聘临聘幼儿教师22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87,2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栎阳中心小学6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6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栎阳小学每人5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640元/月，惠及教师12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8,000.00	依据市财函〔2021〕55号文件，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小学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区配资金30元/每生每年，1600人*30元=48000元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7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35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6,8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63,900.00	依据市财函〔2021〕30号，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 $310 \times 90 + 600 \times 60 = 63900$ 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1,250.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栎阳辖区幼儿园共有10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11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口	12,858.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262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
231067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初级中学	298,265.00	
	专用项目	298,265.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98,265.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96,00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发放班主任津贴对于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具有重要作用。班主任是小学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班级工作的组织者，班集体建设的指导者，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做好班主任工作，对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14,250.00	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改善办学条件作用。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375.00	2022年油槐初级中学预计共有贫困非寄宿生38人共需资金2375元，项目依据寄非寄宿生62.5元标准，2020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资金为2375元，受益学生38人。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4,20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共475人*72元/每生每年=3420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本项目符合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决定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核定2800元/人)，通过该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4,240.00	油槐初级中学是1所义务教育学校。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540元/每人每月，惠及教师65名。2022年乡村教师预计65人，共需区级资金84240元。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84240元，受益乡村教师65人，项目覆盖率100%。
231068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1,518,220.80	
	专用项目	1,518,220.8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518,220.8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78,000.00	预计为31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23个，25人及以下班1个，幼儿园标准班5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178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336,000.00	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0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33.6万元。(一)项目名称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二)项目实施单位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三)项目地点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411,158.00	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7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660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6600*7*12+930*6+2300*6=411158元

	教育收费	110,88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油槐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80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350/70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11088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246,001.80	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临聘幼儿教师7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660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6600*4*12+930*4+2300*4=246001.8$ 元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本项目主要依据民办教师在教育事业发展过程中做出过巨大的贡献，很多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的民办教师退休以后，失去在社会生存的本领，无依无靠，故民办教师退休金4800元/年，虽是杯水车薪，但稍可慰藉为教育贡献一生的心。确保退休民办教师刘西京4800元/年足额准时发放到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97,728.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油槐中心小学3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3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油街小学每人540元/月，槐李小学、南杨小学每人640元/月，惠及教师65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3,300.00	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110人，共 $30*1110=33300$ 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3,280.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共48*1110=5328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3,63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3363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4,500.00	依据市财函〔2020〕339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油槐辖区幼儿园共有4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450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5,943.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154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5943元。
231069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初级中学	535,460.00	
	专用项目	535,46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535,46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4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初中26人以上每月800元，每年按10个月计发，共144000元。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20,400.00	我校约有学生680名，教师92名，为更好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相关标准是30元/每生每年*680人=20400元，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4,500.00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150人。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0,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50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48,960.00	我校约有680名学生，92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初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680人*72元/每生每年=48960元，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72元/生/年。农村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初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68,0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5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6.8万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29,60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相桥初级中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每人540元/月，惠及教师10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231070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中心小学	2,540,518.00	
	专用项目	2,540,518.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540,51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74,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65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537,6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6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53.76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468,748.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253名，在编教师30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8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等。
	教育收费	151,89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一级幼儿园每生每月90元，一年按10个月计算，计900/每年。未入级每生每月35元，一年350/每年。预计2022年一级园招收中小班学生90人，一级园9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120*900+60*700=151890）元。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738,012.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2所，学生253名，在编教师30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推进全区《基础教育三年心动计划》，提升我幼儿园保教保育水平，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临聘幼儿教师12名。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71,792.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677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相桥中心小学6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6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相桥小学每人5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640元/月，惠及教师117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5,84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528人，共30*1528=45840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05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41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3,339.00	我校约有1528名学生，149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配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60,060.00	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6006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8,325.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相桥辖区幼儿园共有74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832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8,862.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1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284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8862元。
231073	西安市临潼区小金中心小学	486,393.50	
	专用项目	486,393.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86,393.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49,000.00	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0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5个，25人及以下班2个，幼儿园小班额3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49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共配备4名保安人员， $2800\text{元} * 4\text{人} * 12\text{个月} = 134400\text{元}$ 。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156,000.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55名，在编教师10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2名，2025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每人每月6001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6230.8 * 2 * 12 + 930 * 2 + 2300 * 2 = 156000\text{元}$
	教育收费	24,5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小金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35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二级园每生每月70元标准收取，一年按10个月计算，2022年预计收费24500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66,528.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小金中心小学1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1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总额为每人840元/月，区级承担20%，实际区级补助标准为每人168元/月，惠及教师33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7,83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2611人，共30*261=7830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7,83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261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6,850.00	2022年小金中心小学预计共有贫困寄宿生76人，共需资金7600元，四类学生185人，共需资金9250元，项目依据寄宿生每生每年100元标准，非寄宿生50元标准，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资金为16850元，受益学生261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2,528.00	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48元/生/年，共48*261=12528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900.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390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6,187.50	依据市财函〔2020〕339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小金辖区幼儿园共有55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6187.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84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一年免保教费）预算的通知》（2020）339号政策文件实施，区配项目执行标准为省示范园每生每年78元、一级园每生每年54元、二级园每生每年42元、三级园每生每年30元、未入园每生每年21元。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1年我园共有2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840元。
231075	西安市临潼区穆寨中心小学	678,600.00	
	专用项目	678,6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678,6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6,000.00	用于发放班主任津贴，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保障班主任工作开展。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聘请专职安保人员，确保师生及学校财产安全。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412,150.00	项目用于合同制教师工资福利支出，保障教师工资待遇。
	教育收费	7,000.00	该项目为收取中小班保教费，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00,800.00	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300.00	农村小学生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2,10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70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0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70人。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280.00	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50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150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50.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穆寨中心幼儿园共有20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25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20.00	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合计420元,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77	西安市临潼区东岳中心小学	361,998.00	
	专用项目	361,998.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61,99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66,000.00	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小学教育发展,引进先进教育教学经验,开展教育教学,拟开展班主任津贴区级项目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教育收费	12,95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学前教育发展，保障学前教育机构正常运行，拟开展教育收费项目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00,800.00	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高乡村教师待遇，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行，拟开展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6,600.00	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政策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3,90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政策文件，结合部门职责义务教育教学工作，开展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工作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7,500.00	2022年小学贫困学生预计220人，共需区级资金17500元，我校将分上下学期保障学前贫困学生资助到位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0,560.00	2022年小学生预计220人，共需区级资金10560元。项目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2020年11月上报立项，经临潼区教育局、临潼区财政局批复，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10560元，受益学生220人，受益小学数1所，项目覆盖率为100%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39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学前教育、具体内容是学前公用经费区配，相关标准是大班每生每年90元、中班和小班每生每年60元，共需资金339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5,625.00	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以确保教育精准支持全省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确保我辖区幼儿园50名家庭贫困幼儿2022年全年资助区级资金5625元全额资助到位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73.00	努力保障辖区学前一年保教费全面免费，覆盖面达到100%。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2022年学前一年幼儿预计13人，共需区级资金273元
231078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初级中学	323,810.00	
	专用项目	323,81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23,81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48,000.00	本项目为班主任津贴，有效保障班主任工作热情，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9,000.00	本项目为初中公用经费区配，有效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	9,000.00	本项目为土桥初中初中寄宿生经费区配，有效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有效减轻家长负担，增强学生体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31,250.00	本项目为土桥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有效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有效减轻家长负担，增强学生体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21,600.00	本项目为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有效保障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办学水平，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本项目为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有效保障校园安全稳定，为学生创造安全的学习环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70,560.00	本项目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有效保障我校教师工作热情，推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
231079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中心小学	264,758.00	
	专用项目	264,758.00	
-	专用项目	12,950.00	
	教育收费	12,95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土桥中心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37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35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12950元。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51,80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9,000.00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提高班主任待遇，提升班主任工作热情，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教师人数9人。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通过申报的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维护校园治安，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及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80,640.00	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30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小学教育、具体内容是小学公用经费区配，相关标准是每生每年30元，共需资金3300元。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3,00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小学教育、具体内容是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相关标准是每生每年30元，共需资金3000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10,500.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小学教育、具体内容是小学贫困学生资助，相关标准是寄宿生每生每年100元，非寄宿生每生每年50元，共计10500元。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280.00	2022年小学生预计110人，共需区级资金5280元。项目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2021年11月上报立项，经临潼区教育局、临潼区财政局批复，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5280元，受益学生110人，受益小学数1所，项目覆盖率为100%，人均费用48元/生。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3,390.00	2022年学前幼儿预计50人，共需区级资金3390元，我校将分上下学期保障学前一年保教费免除到位。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5,625.00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是学前教育、具体内容是学前贫困幼儿资助，相关标准是每生每年112.5元，共需资金5625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73.00	依据市财函〔2020〕339号政策文件，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学前一年保教费全面免费。
231080	西安市临潼区仁宗中心小学	556,960.00	
	专用项目	556,96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556,96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6,000.00	用于发放班主任津贴，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保障班主任工作开展。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聘请专职安保人员，确保师生及学校财产安全。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261,690.00	项目用于合同制教师工资福利支出，保障教师工资待遇。
	教育收费	7,000.00	该项目为收取中小班保价费，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4,800.00	项目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用于改善教师生活水平。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90,720.00	资金用于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改善教师生活水平。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3,300.00	资金用于学校日常工作开展，保障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2,100.00	项目用于寄宿生经费工作经费，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500.00	项目用于改善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改善学生生活水平，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5,280.00	用于学校日常工作支出，保障教育教学工作。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500.00	项目用于学校日常运转，保障学校工作正常开展。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250.00	用于学前贫困幼儿生活资助，减轻家庭负担，保障学生接受教育。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20.00	本项目为学前一年免保教费，用于学校日常运转。
231081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中心小学	2,805,541.50	
	专用项目	2,805,541.50	
-	专用项目	23,512.50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23,512.50	依据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域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斜口辖区幼儿园共有209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23512.5元。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782,029.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95,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5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21个，25人及以下班27个，幼儿园标准班4个，标准是小学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幼儿园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小班额每月300元，共295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04,8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18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0.48万元。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及降温取暖区级	332,120.00	本单位共有公办幼儿园1所，学生256名，在编教师10名，按照临潼区教育部门对公办幼儿园2教1保的要求，我校在编教师师资力量不足，为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辖区适龄儿童全部入学，依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8〕号文件，临潼区教育局为我单位分配合同制幼儿教师4名，2022年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预算本科每人每月6600元，大专每人每月6500元，降温费每人每年930元，取暖费每人每年2300元，全年合计： $6700*2*12+6600*2*12+930*4+2300*4=332120$ 元
	教育收费	220,500.00	按照物价局对幼儿园的收费标准，一级园每生每月收费90元，二级园每生每月70元，三级园每生每月50元，未定级园每生每月35元的收费标准，我辖区共有一所公办园，为一级园，学生245名，共收费一级园收费标准90人/月*245人*10月=220500元，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日常办公费用以及提高幼儿园品质费用。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922,185.00	本项目依据西安市临潼区关于提升学前教育有关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2021年9月开始，9-10月2800元/每人每月、11月后3500元/每人每月、斜口中心小学下辖新家园中心幼儿园临聘教师15人，2022年预算15人工资及社保共需区级资金922185元。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70,080.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关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地区的文件通知，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及时申报乡村教师资金总量，切实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在斜口中心小学7所义务教育学校实施。7所义务教育学校列入实施范围，补助标准为斜口小学每人140元/月，其他学校每人240元/月，惠及教师130名。本项目能更好的促进乡村教师安心工作，解决城乡教师之间存在的问题，为乡村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好保障工作。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7,43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1）55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581人，共30*1581=47430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公用经费，提高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寄宿生经费区配	22,350.00	依据市财函（2021）1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改善寄宿制学生生活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受益学生672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350.00	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列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辍学，享受同等教育资源，受益学生120人，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5,888.00	我校约有1581名学生，133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58,34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15834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5,986.00	本项目依据市财函〔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2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2022年我园共有740人享受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共需区级资金25986元。
231082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新家园学校	654,874.25	
	专用项目	654,874.25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654,874.25	
	班主任津贴区级	252,000.00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教师队伍建设，调动学校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班主任在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中的作用。预计为40名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每人每月600元，初中每人每月800元，每年发放10个月。

	初中公用经费区配	8,316.00	本项目为初中公用经费区配，依据市财函（2021）945号，旨在保障初中段义务教育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改善教学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工作。
	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56.25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对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学生且家庭困难的学生发放助学金。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政策文件，2022年初中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资助预计11人，共需区级资金756.25元，我校将分上下学期保障学生资助资金拨付到位。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9,958.00	本项目为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旨在保障初中段义务教育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改善教学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本项目涉及资金1.9958万元，受益学生252人，人均指标72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68,000.00	旨在为校园安全建设提供保障，保障学校师生安全，落实上级关于学校配备安保人员政策。本项目涉及资金16.8万元，成本指标2800元/人，核定聘用5人。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38,976.00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较高的地区，乡村教师的职业吸引力比补助标准低的地方高，在这些地方甚至出现了一些城镇教师争相到乡村学校任教的局面。骊山新家园学校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地处斜口街道办骊山新家园社区。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63,228.00	旨在保障小学段义务教育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改善教学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本项目涉及资金63228元，受益学生1916人，人均指标30元。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2,475.00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对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学生且家庭困难的学生发放助学金。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101,165.00	旨在保障小学段义务教育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改善教学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工作。
231083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幼儿园	186,061.50	
	专用项目	186,061.5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186,061.5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4,000.00	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6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幼儿园标准班6个，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共24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教育收费	80,19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幼儿园2022年预计中小班幼儿91人，2022年预计收费80190元。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0,230.00	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1）44号政策文件，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合计10230元，通过实施学前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687.5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2,754.00	通过实施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提高我园学前教育入园率，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231084	西安市临潼区西铁幼儿园	283,568.00	
	专用项目	283,568.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83,568.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32,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8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幼儿园标准班8个，标准班额每月400元，共32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67,2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2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6.72万元。
	教育收费	158,400.00	学前教育收费是指针对学前教育机构中班小班保教费的收取，以维持学前教育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西安市临潼区西铁幼儿园2021年预计中小班幼儿176人，按照临潼区物价局收费标准每生每月90元标准收取，2022年预计收费158400元。

	学前公用经费区配	19,47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机构必要的办学经费，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学前教育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依据市财函《关于下达2020年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学前公用经费）预算的通知》（2021）30号政策文件实施，项目执行标准为大班90元/每生每年、中小班60元/每生每年，该项目资金共计19470元。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1,800.00	依据市财函〔2021〕44号文件，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我园共有16名家庭贫困幼儿，年均费用112.5元/生，该项目需资金1800元。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4,698.00	项目执行标准为未定级350元/每生每年、三级园500元/每生每年、二级园700元/每生每年、一级园500元/每生每年、省示范园1300元/每生每年，依据2021年我园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
231085	西安市临潼区康复路小学	384,800.00	
	专用项目	384,8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384,8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162,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27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27人*600元*10个月=162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经审核，为充分发挥维护安全维定的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学校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该项目十分必要。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45,000.00	2022年小学生预计1500人，项目依据是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共需区级资金45000元。2021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45000元，受益学生1500人，受益小学数1所，项目覆盖率100%，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经审核项目资料规范完整，符合要求。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5,0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72,000.00	2022年小学生预计1500人，项目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共需区级资金72000元。2020年11月上报立项，同意实施。批复金额为72000元，受益学生1500人，受益小学数1所，项目覆盖率100%，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经审核项目资料规范完整，符合要求。
231086	西安市临潼区砖房小学	494,800.00	
	专用项目	494,80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494,8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216,000.00	经审核，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发放班主任津贴对于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具有重要作用。班主任是小学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班级工作的组织者，班集体建设的指导者，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做好班主任工作，对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34,400.00	为了进一步维护校园安全，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人员的工资支出。按照文件标准我校配置4名专业安保人员，人均工资2800元每月，全年共计13.44万元。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54,0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1800人，共30*1800=5400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4,0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86,400.00	经审核，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48元/生/年，共48*1800=86400元。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率达到100%。
231087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小学	266,020.00	
	专用项目	266,020.00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266,02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90,000.00	为了进一步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对班主任的激励和鼓舞作用，提高班级管理水平，依据是临潼区委、区政府2019年11月16日印发的《中共西安市临潼区委办公室、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潼区贯彻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办字〔2019〕142号），结合部门职责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为15个班主任发放班主任津贴，小学26人以上班15个，25人及以下班0个，标准是小学26人以上班额每月600元，25人及以下每月500元（每学年按10个月计发），15人*600元*10个月=90000元。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100,800.00	为充分发挥维护安全稳定的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学校安全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2019年9月6日市委专题会议和9月11日市常委会（扩大）会议及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政教督办发〔2019〕39号）文件，区政府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聘用经费由区级财政统一承担。各校从专业安保公司聘用安保人员，财政拨付给各校所需项目经费，并由各校拨付给专业安保公司，该项目合理可行。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16,8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18〕1550号》政策文件，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项目的主要目的是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努力保障辖区各小学正常开展义务教育工作，覆盖面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申报，能搞好的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乡村教师更好的服务于当地教育，提升当地教育教学质量，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小学公用经费区配	22,200.00	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是市财函〔2020〕1443号文件，小学公用经费区配30元/每生每年，共740人，共 $30 \times 740 = 22200$ 元。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小学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700.00	经审核，依据市财函〔2020〕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预算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按国家基础标准的50%比例核定。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度，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增强自主的精准性，结合部门职责，开展学生资助工作，通过申报的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作用，符合项目申报要求。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35,520.00	我校约有740名学生，50位老师，为了更好的实施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为充分发挥部门职能，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保障小学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小学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依据《陕政办发〔2005〕40号》政策文件，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费用48元/生/年。农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是保证小学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需求，促进农村中小学校的均衡发展。2022年学校要合理使用生均公用经费，提高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益。本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等的支出
--	------------	-----------	--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科目 编码		政府预算 支出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合计				3						1,314,000.00	
205	02	04	23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2						1,184,000.00	
205	02	04	231010	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				2						1,184,000.00	
205	02	04		教育收费	C1899其他教育服务		宿舍管理	1	302	26	505	02		784,000.00	
205	02	04		校园维修办公条件提升	B08修缮工程		批	1	302	13	505	02		400,000.00	
205	02	99	231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1						130,000.00	
205	02	99	231018	西安市临潼区学校卫生保健所				1						130,000.00	
205	02	99		教育收费	A02030599其他乘用车		油气混合	1	310	13	506	01	2022/8/31	130,000.00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231037	西安市临潼区纸李初级中学
231038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初级中学
231039	西安市临潼区行者中心小学
231040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初级中学
231041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中心小学
231042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初级中学
231043	西安市临潼区西泉中心小学
231044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初级中学
231045	西安市临潼区何寨中心小学
231046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初级中学
231047	西安市临潼区零口中心小学
231048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初级中学
231049	西安市临潼区马额中心小学
231050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初级中学
231051	西安市临潼区铁炉中心小学
231053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初级中学
231054	西安市临潼区任留中心小学
231055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初级中学
231056	西安市临潼区雨金中心小学
231057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初级中学
231058	西安市临潼区交口中心小学
231059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初级中学
231060	西安市临潼区徐杨中心小学
231061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初级中学
231062	西安市临潼区新市中心小学
231063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初级中学
231064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中心小学
231065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初级中学
231066	西安市临潼区栎阳中心小学
231067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初级中学
231068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中心小学
231069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初级中学
231070	西安市临潼区相桥中心小学
231073	西安市临潼区小金中心小学
231075	西安市临潼区穆寨中心小学
231077	西安市临潼区东岳中心小学
231078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初级中学
231079	西安市临潼区土桥中心小学
231080	西安市临潼区仁宗中心小学
231081	西安市临潼区斜口中心小学
231082	西安市临潼区骊山新家园学校
231083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幼儿园
231084	西安市临潼区西铁幼儿园
231085	西安市临潼区康复路小学
231086	西安市临潼区砖房小学
231087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小学

表13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其他履职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473.59	
		其中: 财政拨款		13473.5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教育系统80个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2: 完成2022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完成。 目标3: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4: 完成各项教育项目建设, 不断提高教学条件及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指标1: 预算单位数量		80个	
		指标2: 合同制幼儿教师人数		101人	
		指标3: 学生人数		约93000人	
		指标4: 小学公用经费标准		800元/生·年	
		指标5: 初中公用经费标准		1000元/生·年	
		指标6: 高中公用经费标准		2400元/生·年	
		指标7: 特教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指标8：教职工人数	6445人	
		指标9：改扩建及新增学校数量	2所	
		指标10：增加学位数	6015个	
	质量指标	指标1：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指标2：2021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完成	
		指标3：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正常开展	
		指标4：教学条件及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资金执行完成时间	2022年1月至12月	
		指标2：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时间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支出金额	13473.5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完成率 > 9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区教育教学质量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全区教育教学水平发展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指标2：学生满意度 > 90%	
			指标3：教师满意度 > 90%	

表14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临潼区教育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部门正常运转	73799.80	73799.80	
	2022年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区配	新建临潼区第二幼儿园（暂定名）校舍4841平方米，附属设施8000平方米以及设备购置	42.00	42.00	
	2022年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项目区配	深化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公平，发展素质教育，加快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	2400.00	2400.00	
	班主任津贴区级	发放班主任津贴，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班主任在教学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1303.28	1303.28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运转经费区级	开展临潼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的日常管理、参观接待、讲解服务、消防安全和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	40.00	40.00	
	督导经费	对本行政区域内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以下统称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对本行政区域内教育发展状况、教育质量的评估监测。	120.00	120.00	

抚恤金区级	主要用于工伤人员抚恤金费用以及提升工伤人员生活、护理及医疗费用。	16.07	16.07	
高中免学费区配	用于日常办公费等支出，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257.52	257.52	
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区级	主要用于公办学校专业安保聘用经费支出。	1596.00	1596.00	
公益培训项目资金区级	主要用于我校日常耗材费用支出。满足活动中心教师和学生的办公费支出，进一步满足青少年活动中心培训工作免费开放，进一步推进公益培训项目的实施，可以使全区青少年享受各种兴趣培训。	20.00	20.00	
公用经费区配	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	522.11	522.11	
合同制幼儿教师工资、养老、住房、医保、降温取暖区级	项目用于合同制教师工资福利支出，保障教师工资待遇。	838.51	838.51	

纪检监察专项经费区级	充分发挥派驻纪检监察组监督职能，更好履行监督执纪责任，进一步促进教育平稳有序发展，拟开展纪检监察专用经费项目。	10.00	10.00	
寄宿生经费区配	项目用于寄宿生经费工作经费，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开展。	23.20	23.20	
教师培训区级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开展义务段、高中、幼儿园各个学科、各个学段，各个层次的各类培训，进一步展示名师扎实的专业素养和教学风采，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2021年培训人数预计3000人，共需区级资金800000元。	80.00	80.00	
教学研究事务资金区级	指导全区182所中小学、6000余名教师、40名教研室干部教育教学工作，全年开展教研活动不少于40次，教育质量监督考评，指导我区课题研究和教科研论文撰写，进行课堂教学评估及中考、高考指导，完成信息化学校建设，开展“推普周”及普通话扶贫，参加省市示范课、观摩课、研讨课、评优课，提高我区教育教学质量。	54.00	54.00	
举办会议参加活动经费区级	依法加强全区各类教育的管理和监督，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负责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等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指导、协调各行业的教育工作。	150.00	150.00	
考务支出区级	项目主要开展对各级各类考试工作，以维持招生工作的正常运转以及正常开展。	95.00	95.00	

年度 主要 任务	民办学校管理资金	根据教育局工作安排，依据《西安市民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市政办发〔2018〕77号）管理民办学校，依法规范全区149家民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日常办学行为。	50.00	50.00	
	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区配	有效改善落实学校寄宿生补助，减轻家庭经济负担；进一步保障学生生活支出，提高学生学习；进一步推进国家政策，减轻家庭教育支出，	60.62	60.62	
	区级校长教师专项奖励	表彰先进，激励校长教师先进，起到引领示范作用优秀校园长20人、优秀教师100人、师德标兵20人、模范班主任20人，共160人。	50.00	50.00	
	社区教育经费区级	保障临潼区社区学院必要的教学及活动经费，保障社区学院正常运转，确保社区教育工作正常开展，依据《陕西省社区教育实验区评估指标体系》规定，省级社区教育实验区按居民人数每人1元标准拨付社区教育经费。	140.00	140.00	
	生均公用经费区级	用于学校日常工作支出，保障教育教学工作。	489.05	489.05	
	送教上门保障工作经费区级	保障特殊教育学校上门工作的正常运转，完成特殊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作用。	64.48	64.48	

退休民办教师养老金区级	按时足额发放退休教师生活补助，进一步减轻退休民办教师生活压力。	5.28	5.28	
网络教育维护管理费	对教育系统所属单位（学校）的网络教育进行维护、管理及电化教育经费预算。 规模：涉及我区教育系统所有单位（学校）	70.00	70.00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区配	农村学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村教师的生活水平待遇提高。	384.81	384.81	
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区级	用于公办幼儿园临聘幼儿教师工资及社保资金	1601.24	1601.24	
校园长和学校管理人员领导能力提升及培训	开展校园长和学校管理人员领导能力提升及培训，转变教育观念，提高教育管理能力、教育教学能力、教育创新能力及教育科研能力，全面提升我区教师队伍的总体素质，适应教育改革和发展需要。2021年校园长和学校管理人员领导能力提升预计120人，共需区级资金300000元。	30.00	30.00	
校园足球工作经费区级	负责统筹规划、综合管理，牵头推进实施校园足球工作。每年将校园足球推广工作纳入教育局年度工作计划。182所中小学校，172所幼儿园，其中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7所，国家级足球特色幼儿园2所。	70.00	70.00	

学前贫困幼儿资助区配	该项目用于支持各区县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或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资助中小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通过对贫困家庭就学子女实行精准资助或免除学费等，确保教育精准脱贫攻坚目标按期实现	56.84	56.84	
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	本项目的依据市财函〔2020〕339号文件，结合部门职责减免学前一年级学生保教费，开展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同时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作用。	41.27	41.27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区配	对本区县辖区内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对象为义务教育学生、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 规模：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覆盖我区所有160所义务教育学校在校学生及送教上门学生59380人。	800.00	800.00	
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区级	该项目主要用于按时支付学校工作人员工资、五险一金、降温、取暖费支出。	249.74	249.74	
意外应急准备金	对教育系统所属单位（学校）发生的突发意外安全事件及不确定事件处理的准备金预算。 规模：涉及我区教育系统所有单位、教职员和学生	50.00	50.00	
营养改善计划建档立卡户学生免伙食费区级	对本区县辖区内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对象为义务教育学生、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	33.40	33.40	

	营养改善计划食堂运行经费区级	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4元，一学年按200天计算，所需经费除中省财政补助外，其余资金由市、区财政共同承担。	300.00	300.00	
	教育收费	主要是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入和高中、职中住宿费收入	1219.18		1219.18
	非税收入	本项目依据西安市临潼区华清中学按照去财局要求，已将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资金上缴财政局，结合部门职责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工作，通过申报的高中公用经费区配项目能够起到进一步保障高中阶段教育教学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的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	40.00	40.00	
	职业教育经费区级	保障中等职业学校项工作正常运转，完成职业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推进全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任务落实。通过申报的职中教育经费区级项目能够起到推动全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有力有序开展的作用；	100.00	100.00	
	金额合计		87273.40	86054.22	1219.18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保障教育系统80个单位人员工资及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2：完成2022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完成。 目标3：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4：完成各项教育项目建设，不断提高教学条件及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1：预算单位数量	80个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2：合同制幼儿教师人数	101人
			指标3：学生人数	约93000人
			指标4：小学公用经费标准	800元/生·年
			指标5：初中公用经费标准	1000元/生·年
			指标6：高中公用经费标准	2400元/生·年
			指标7：特教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指标8：教职工人数	6445人
			指标9：改扩建及新增学校数量	2所
			指标10：增加学位数	6015个
			指标1：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及单位运转	正常运转
质量指标			指标2：2022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完成
			指标3：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正常开展
			指标4：教学条件及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
			指标1：预算资金执行完成时间	2022年1月至12月

		指标2：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时间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基本支出金额	73799.80万元
		指标2：教育收费收入	1219.18万元
		指标3：项目支出金额	12214.42万元
		指标4：非税收入金额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完成率	> 9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区教育教学质量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全区教育教学水平发展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指标2：学生满意度	> 90%
		指标3：教师满意度	> 90%